

2024 年度
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
材发展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新型墙体材料等推广应用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包括 1 个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推广散装水泥 160 万吨、预拌混凝土 430 万立方米；推进“新型墙材”向“绿色建材”跨越。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推进“新型墙材”向“绿色建材”跨越。一是按照省发展新型建筑材料中心的要求，努力推动新型墙材企业向生产高品质的绿色建材方向发展，加快推进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及推广应用，逐步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大力发展新型绿色墙体材料，推进墙体材料革新，不断满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需求。二是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以市场为导向，积极推动散装水泥行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散装水泥与绿色建材产业联动发展。

（二）督促做好企业平安建设工作。一是结合省、市墙体材料双随机专项抽查，开展对福安市、福鼎市、柘荣县部分墙材企业质量检查及安全生产设施、设备现场核查，并提出检查意见，督促企业及时整改；二是结合省机制砂产品质量抽检工作，开展对蕉城区、霞浦县部分机制砂生产企业及使用企业进行抽检，促进企业更加规范地生产和使用机制砂，提高混凝土、砂浆的质量；三是根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件整改回头看发现典型问题，即古田亿源混凝土公司和柘荣县通日新型建材公司在厂房周围露天堆放大量原材料和半成品造成环境污染，接到信访件后中心组织立即组织人员深入企业，督促指导企业整改；四是针对混凝土运输车辆存在视觉盲区，车辆在运输过程特别是转弯中容易造成安全事故，2023年在中心城区推广使用车辆盲区报警及辅助刹车系统，降低了企业运输安全事故发生率。

（三）开展调研，协调解决企业的诉求。2023年部分县（市）混凝土生产企业反映建设工程项目设立自拌站即现场搅拌混凝土的问题，中心联合行业协会对部分县（市）开展调查，查明情况，分析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一是由于大部分县（市）的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范围的文件都在2011年-2016年颁布，随着各县（市）主城区不断扩大，许多项目都在原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范围外，建设单位可自行设立自拌站。为促进预拌混凝土推广应用，同时解决企业诉求，建议相关县（市）建设主管部分提请政府调整禁止现场搅拌混

凝土范围；二是针部分在禁现范围内进行现场搅拌混凝土的建设项目，建议混凝土生产企业直接向住建管理部门举报，要求根据条例进行取缔并处罚。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4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0.2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83.01	支出合计	83.0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83.01	8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26	7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3.01	51.39	31.62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26	38.64	31.62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0.2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83.01	支出合计	83.0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3.01	51.39	31.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5.8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	1.8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26	38.64	31.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	4.56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1.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90
30101	基本工资	14.77
30103	奖金	13.25
30107	绩效工资	9.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9
30228	工会经费	0.23
30229	福利费	0.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5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5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单位收入预算为83.01万元，比上年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五险一金基数调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3.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83.01万元，比上年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五险一金基数调整。其中：基本支出51.39万元、项目支出31.62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3.01万元，比上年减少0.14万元，降低0.17%，主要原因是：五险一金基数调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非急需非刚需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日常工作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二)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8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三)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2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城乡社区管理人工工资福利支出。

(五)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5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1.3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0.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

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0.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按预算安排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31.62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散装水泥和新型材料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福建省促进散装水泥发展条例》、《福建省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加强对散装水泥和发展新型建材的管理，促进散装水泥和新墙材事业健康发展，进一步推动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制度的实施，规范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工作行为，保证工作质量。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1.62		
	财政拨款：	31.6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进一步提升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行业发展质量，规范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工作行为，科学发展，减少污染，建设美丽海西。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核拨实际金额	≤31.62 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的时间	≤12 月
			散装水泥使用量统计次数	=12 次
		数量指标	散装水泥和新型墙体材料宣传推广宣传品数量	≤500 本
			预拌混凝土使用量统计次数	=12 次
	质量指标	推广使用散装水泥和新型材料的推广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散装水泥使用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3%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宁德市散装水泥和新型建材发展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24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